

#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文件

沪城建院〔2022〕65号

---

## 关于金佳等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，各附属单位：

经研究，决定：

金佳同志任办公室（党委办公室、院长办公室）副主任（兼审计室主任）；

顾玲同志任教务处副处长（兼招生办公室主任）。

以上同志试用期一年，职务聘期为三年。

特此通知。



